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黃淑貞

電話：03-8227171#306

傳真：03-8220602

電子信箱：pn7516@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0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1101133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376550000A_1110113342_ATTACH1.pdf)

主旨：有關110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決算業已公告於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網站，轉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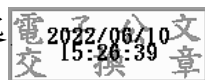
一、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11年6月6日台管主字第1111652567號書函辦理，隨文檢附該書函影本乙份。

二、旨揭決算業於本（111）年5月27日公告於該會網站

<http://www.fund.gov.tw>之「資訊專區」/「政府公開資訊」/「基金管理委員會預算及決算書（單位及附屬單位）」項下，請貴機關自行參考運用。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

副本：本府人事處



111/06/13



1110002918